

天津振威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达尚路10号振威展览大厦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学山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天津振威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调整上市计划，经审慎研究，决定向证监会申请撤回上市申报材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在海南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的业务战略布局，拟在海南设立全资子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8-071

《天津振威展览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天津振威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